

证券代码：839455

证券简称：中科博润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关于新增承诺事项情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承诺事项基本情况

挂牌公司全称	北京中科博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7684750460	
承诺主体名称	王洋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整改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日常及其他（终止挂牌）
承诺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股份回购）
承诺开始日期	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披露之日	
承诺有效期	自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披露之日起 10 个自然日内	
承诺履行期限	自公司收到回购申请起三个月内	
承诺结束日期	其他 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披露之日起第 10 个自然日	

二、承诺事项概况

承诺主体：王洋

承诺主体与挂牌公司的关系：实际控制人

承诺内容：王洋承诺自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披露之日起 10 个自然日内，对回购相对人提出的回购请求，按以下约定对其所持有股份实施回购：

（一）回购相对人：异议股东（在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但未出席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或出席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投反对票或弃权票的股东）；

（二）回购承诺期限：自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披露之日起 10 个自然日内；

（三）承诺履行期限：自公司收到回购申请起三个月内；

（四）回购请求方式：异议股东需自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披露之日起 10 个自然日内向公司提出书面回购申请。回购申请材料包含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份的交易流水单、股份数量、异议股东的有效联系方式等必要信息。若因异议股东自身原因导致上述期限内未向公司提交书面申请的，则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回购有效期限届满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再承担回购义务；

（五）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回购价格将以公司最近一期的年度报告的每股净资产为参考，以高于每股净资产且不低于其获得公司股权的初始成本，采取孰高为准且公平合理的市场价格受让异议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回购数量为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股东持股数量，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持有人名册》登记的股份数量为准；

（六）回购相对人与承诺主体之间就承诺事项的履行存在争议的，可以向公司当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三、新增承诺事项的原因

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充分保障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洋做出上述补充承诺。

四、其他说明

无。

五、备查文件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字的《关于保护异议股东权益的承诺》。

北京中科博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3日